

我和茶的那些事儿

文 | 郝亚岭

也不知从何时起,我喜欢上了喝茶。说来也好笑,以前看别人喝茶,总觉得杯杯盏盏的特别麻烦,不就是喝水嘛,拿起杯子抬头畅饮不是更痛快吗?直到后来自己接触到了茶才发现喝茶也是一门学问。

说起茶大家都知道,它是一种天然的、绿色的、健康的饮品。茶的种类也很多,有绿茶,红茶,乌龙茶,有白茶和黑茶等。而我最喜欢的是普洱茶了。普洱茶分为生茶和熟茶。生茶是没有经过发酵的茶,茶饼色泽墨绿,汤色绿黄清亮,滋味浓厚,香气清纯持久;熟茶就很特别了,它是通过特定的工艺发酵后的茶,茶饼的颜色是红褐色的,汤色也是红浓明亮的,香气独特,陈香显著。

想要冲一泡好茶也是有技巧的。普洱茶需要用刚烧开的沸水来冲泡,水温过低会影响茶的口感。趁着烧水的时间,挑出一饼自己钟爱的茶,用茶针慢慢顺着茶饼的一个方向撬下适量的茶叶,先用开水把茶具简单冲洗一遍,再把茶叶放入壶里,加入适量的水,快速倒掉,第一泡的茶汤不喝,这一道是为了洗茶。然后再冲第二道,时间上还

是要快一点,如果时间久了,茶汤会变得又苦又涩,第三道的时间可以比第二道时间稍微长点,以此类推。把泡好的茶汤倒入公道杯中,再分别倒入小杯里,拿起杯子感受到的是普洱茶特有的香气,它不像龙井香气扑鼻,但它的陈香一下子就把人的嗅觉吸引住了。

还记得我第一次喝生茶的窘态,茶汤刚入口就感觉嘴里又苦又涩,直接就吐掉了。后来慢慢地品尝,原来苦涩的后面是浓烈的回甘,醇厚爽滑的口感。每一道茶汤口感各有乾坤,这就是我们人生的各个阶段,前几道像是青少年,青涩稚嫩,品不出其中的滋味;中间几道像是中年,丰富醇厚,有着太多的耐人寻味;最后的几道像是老年,清澈明白,回味无穷!

随着年龄的增长,我也在品味着不同的茶给我带来的惊喜,就犹如生活中不断面临的挑战一样。人生如茶,茶如人生,在品茶中思索,在品茶中感悟,更要在品茶中成长。

此刻细雨蒙蒙,你愿意和我一起品茶,来聊一聊关于喝茶的那些事儿吗?

知足与感恩

文 | 冯艳丽

人生有两件事最难得:一是知足,二是感恩。知足,会让你看到别人的优点,拥有平和的心态,收获充实的生活;感恩,会让你懂得尊重和包容,增长人生的智慧,获得他人的认可。站得高,看得就有多远,你的目光所及就是你的世界。茫茫人海,匆匆旅途,重要的从来都不是结

果,做一个感恩并知足的人,用阳光的心态面对生活,生活也会充满阳光。

人要懂感恩,心要懂知足,在这个瞬息万变的人世间,做最好的自己,过最美的日子,让人生因为知足和感恩,多一份祥和,多一些安稳和平静,少一些恩怨的纷争。

无论生活待我们如何,或苦或甜,我们都要带着感恩的心,感谢朋友,感谢家人,感谢生命中的每一个人,是他们组成了我们一生的情感和美好的记忆。



古镇风光

王新龙摄

秋天

文 | 姚利峰

从落叶缤纷的小道来到一望无际的田头,看着沉甸甸平展展黄灿灿的稻穗,我忽然感到秋天真的已经来了。天高气爽,白云如絮;地阔天远,沃野如海……我陶醉于秋景之中。

秋天是成熟的季节,收获的季节、充实的季节,也是淡泊、宁静、惹人相思的季节。自然界的万物,经过了春天的勃勃生机,经历了夏天的繁华茂盛,不再以受人赞美为荣,不再以受人宠爱为乐,默默地奉献、默默地充实、默默地接纳人类的愁思、默默地归依大地准备经受寒冬的洗礼。

秋天是一个充满诗意的季

节,有“红于二月花”的枫叶,有“桂子月中落,天香云外飘”的桂花。有“此花开尽更无花”的秋菊……纵然是凋零的花草,枯败的枝叶也不失为一种英雄主义的浪漫色彩,它们旋舞着,以轻盈的姿态拥抱大地,飘落于泥土以求与世无争的豁达与解脱。枝头也好,泥土也罢,都是一种归宿——“落红不是无情物,化作春泥更护花”。暂时的沉默,为了

更绚丽的春天,却孕育着无限希望与生机。

秋天,这是大自然注定的一场唯美的谢幕。纷纷扬扬的落叶,是它最深情的叙述。无声的落叶,是最浩大最平静的诗篇。从秋天第一枚落叶飘下开始,秋意便像海洋一样有条不紊地向我们袭来。这是一场最温柔的袭击,一下子就击中了人多情的心坎。又如一颗颗清浅的露珠,清清爽爽地悬挂于草尖之上,那么纤弱又璀璨,折射着日月和岁月的光华。一枚叶子从绿变黄,总是需要时间的,人生如此,今夕的碾落成泥,只为来年更加灿烂如昔。

七儿

文 | 王虎山

七儿住在我家斜对面,我一年级的時候,她七岁。七儿姓什么,叫什么,至今我也不知道。

七儿是我们那条街上最好看的闺女。她的皮肤白得亮眼,一双眼睛总像含着清冽的水,见谁都笑眯眯的。不过,最吸引我的是她又粗又黑又滑溜的一条大辫子,还有那辫梢上扎成蝴蝶状的红头绳。

七儿就曾经在街口吃饭的时候,伸出手来捏住我的脸蛋子,在几根手指间揉搓,不疼只是觉得滑溜。而且我还闻到了一股雪花膏的淡淡清香味,我三姐也有一小盒雪花膏,我闻过,香得醉人。“你个捣鬼三,就是个机灵鬼”。我看见七儿油亮亮的嘴唇里有两排白色的玉米粒大小的牙齿,我闻到了肉香味。七儿含水的眼睛笑眯眯的,发光的黑色瞳仁里我看见自己的单眼皮眼睛和鼓嘟嘟的腮帮子。“姐,你真香。”这是我的心里话,我还是个小屁孩,想什么就说什么,不用前思后想。“哎呀呀,可会说了,怎个这么让人待见了。”七儿又摸摸我的脸,给我的碗里夹了一块肉。肉是金贵东西,七儿的三哥是屠夫,海碗里隔三差五飘出肉香。我把肉咬成碎块,拌在饭里,闷着头一口气吃了个底朝天。

每天放学,我第一个飞出教室,作业本铺在十字街口的磨盘

上,屁股下垫块砖,像模像样地写作业。路过的叔叔大爷、婶婶大娘都说我学习用功,学习用功不假,但我还有一个目的,就是等七儿放学。

七儿的书包是淡绿色的军用书包,正面是“为人民服务”五个红色大字,背面是拳头大的红色五角星。七儿的书包不是单肩背,而是斜挎在肩上。让我们很多人既羡慕又惊奇。我跟在七儿后面,瞅着长长的辫子拖在腰间飘过来荡过去,我的心和眼睛也飘过来荡过去,一长长的辫梢毛茸茸地像麦穗又像松鼠的尾巴,尤其是那红色的头绳像一只燃烧的蝴蝶飞翔在空旷的乡间路上。真好看,我美滋滋地一会跑一会跳,偶尔也会捡块土坷垃扔在远方或者追逐飞过的蜻蜓。我常常想,就这么一直走下去,不要回到进门就上炕的家里,不要回到一家人睡在一方炕上的局促与窘迫里,不要回到看不见细粮荤腥的碗里。就跟着燃烧的蝴蝶,一直走。

七儿半路截住我,两只手捏着我的脸蛋,含水的眼睛笑眯眯地看着我,吓得我不敢说话,小

脸憋得发热。“以后跟姐一起走,别像个跟屁虫。”我点点头,还是没跟她一起走,我喜欢跟在她后头。看一团火似的蝴蝶,就会想起七儿滑溜的手指,含水的眼睛和咬碎的肉末。

我上二年级的时候,七儿去公社上了高中。骑一辆崭新的凤凰牌自行车,在村里又刮起一阵艳羡的风。从那时起,我很少看见七儿。星期天偶尔碰到,七儿也在一串清脆的铃声中,疾驰而去,望着燃烧的蝴蝶消失在目光尽头,也怅然若失起来,蔫蔫的不高兴半天。

有一天,听说七儿不上学了,因为怀孕了,怀的是他姐夫的孩子。我跑回家,趴在炕上没写作业也没吃饭,心里下起了模糊的小雨。我不知道这个消息是真是假,就觉得很长时间没看见七儿了。大人们传的有鼻子有眼,大概是真的。

没有了七儿的长辫子,没有了那只燃烧的蝴蝶,很长时间我觉得上学没意思,蔫头耷脑地像晒干了的茄子。有几次,我鼓起勇气,仗着胆子走到七儿家门口,刚敲一声大门,就被她家的狼狗吓跑了。我也动过跟母亲去七儿家的念头,可是,在我的印象中,母亲到我们返城也没串过七儿家的门。

后来,我回到省城,七儿也不知道怎么样了。



八月桂花十月香

牛志刚摄